

关于不持减股份的承诺函

北矿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北矿磁材”)因发展需要,拟向包括本院在内的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4亿元,以收购本院持有的北矿机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100%股权。本院拟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40%。

基于对北矿磁材实际情况的了解和对北矿磁材未来发展的信心,本院郑重承诺:

自本承诺出具日起,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本院所持有的北矿磁材股份,承诺期间因送股、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产生的股份,亦将遵守此限制。

若违反上述承诺,本院减持股份所得全部归北矿磁材所有。

本承诺自出具日起生效;如北矿磁材收购本院持有的北矿机电100%股权事项因未通过中国证监会审核等原因而未能完成,本承诺自上述事项发生之相关书面材料记载的出具日期自动失效。

(以下无正文)

